國立中山大學海洋科學學院博士研究生優秀畢業論文推薦原則

本院 108 年 4 月 17 日 107 學年度第 7 次主管會報審議通過本院 114 年 2 月 17 日 113 學年度第 6 次主管會議修正通過114 年 03 月 21 日本校第 183 次教務會議通過

- 一、為鼓勵本院博士研究生優秀畢業論文,特依本校「博士研究生優秀畢業論文獎勵辦法」訂定本院「博士研究生優秀畢業論文 推薦原則」(以下簡稱本原則)。
- 二、本院各系(所、學程)依博士研究生其學術專長自行審議,於 本院規定期限內,將推薦名單提送本院。
- 三、各系(所、學程)推薦之博士研究生應將已完成之畢業論文、 論文提要、論文指導教授推薦函、個人學經歷、博士畢業論文 相關之特殊優良表現及推薦表等申請資料送本院主管會報審查 排序,並依每學年度校方核予本院之獎勵名額提送教務處。

四、院主管會議審查排序原則如下:

項目	說明					
論文篇數	每篇 5 分、最多 25 分					
論文影響係數	1.論文以 5 篇為限。					
Impact Factor	2.必需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若為共同第一作者或					
	共同通訊作者,得分均分。					
	3.同時列入 SCI 及 SSCI 之論文得視為 SSCI 論文。					
	4.論文影響係數之計算方式為:					
	SCI 論文:= $16x(1-\% \text{ ranking})^2$					
	SSCI 論文:= $16x2x(1-\% \text{ ranking})^2$					
總分	以上2項總分100分,依分數高低排序推薦人選。					
特殊優良表現						
(Natur 或 Science	ur 或 Science 主管會議有權調整推薦排序。					
論文)						

- 五、獲獎之研究生,因畢業論文違反學術倫理而致撤銷學位者,依 本校規定將註銷其獲獎資格並追回獎金及獎狀。
- 六、本原則未盡事宜,悉依校相關規定辦理或交由院主管會議議決。
- 七、本原則經本院主管會報通過,送教務會議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中山大學博士研究生優秀畢業論文」 海洋科學學院申請資料 姓名 系所名稱 應繳資料確認表 序號 資 料 名 稱 是否備齊 申請人資料請依下列順序排列,備齊後送院辦 博士研究生優秀畢業論文提要 □是 □否 畢業論文 □是 □否 博士研究生優秀畢業論文審查排序計分表 □是 □否 SCI、SSCI 論文第一頁封面文章、所屬領域及 Ranking □是 □否 資料 清楚標示 SCI 論文、SSCI 論文。 □是 □否 2 通訊作者打* □是 □否 若有共同第一作者或共同通訊作者,得分已均分。 □是 □否 清楚標示加強實質審查出版社及期刊 □是 □否 與畢業論文相關之特殊優表現 Nature 或 Science 論文 □是 □否 申請人簽章: 指導教授推薦簽章: 年 月

日

備註:如係校內共同指導,共同指導教授亦應簽名推薦。

博士研究生優秀畢業論文提要

系 所	學系(所、學程)
姓 名	
指導教師	
論文題目	
	論文提要

博士研究生優秀畢業論文審查排序計分表

一、論文篇數計分:每篇5分(最高25分)

序號	全部作者、論文題目、期刊、期數、頁數、出版者 (學門:期刊排名/總期刊數)	得分
1		5
2		5
3		5
4		5
5		5
	合計	

二、論文影響係數 Impact Factor 計分: 5 篇為限 (最高 75 分)

序號	全部作者、論文題目、期刊、 期數、頁數	出版者	SCI/SSCI category: 排名/總期刊數	排名 %	得分
1					
2					
3					
4					
5					
合計					

備註: 一、論文篇數計分:每篇5分,最多25分。

- 二、論文影響係數 Impact Factor 計分:以5篇為限
- 1. 論文影響係數之計分: SCI 論文:=16x(1-% ranking)² 、SSCI 論文:=16x2x(1-% ranking)²
- 2. 請提供著作全部作者、論文題目、期刊、期數、頁數,通訊作者請打*,並檢附該著作第一頁 封面、所屬 category 、 category 排名/總期刊數之資料。SSCI 論文請註明。
- 3. 必須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若有共同第一作者(co-first authors)或共同通訊作者(co-correspondent authors)者得分均分之。
- 4. 113 年 8 月 1 日(含)起投稿列為加強實質審查期刊之論文,論文篇數暨論文 Impact Factor 計分權重,依據院務會議加強實質審查出版社及期刊審查案之權重計分決議辦理。